

## 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日，本公司已完成供股並集資約港幣26,700,000元，以每股港幣0.011元之價格發行2,424,740,377 供股股份予現有合資格的股東，基準為股東以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

## 資產抵押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及若干待售物業總賬面值港幣11,255,093,000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498,367,000元) 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港幣445,900,000元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港幣544,600,000元) 之抵押，其中港幣278,100,000元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港幣303,632,000元) 於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被使用。此外，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得透支的部份抵押品。

## 購回及註銷股本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贖回、購入或註銷股本。

## 最佳應用守則

除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因須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常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而並無指定任期外，本公司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未有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

## 於聯交所網頁登載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第46(6)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頁 (<http://www.hkex.com.hk>) 登載。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何秀芬

香港，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六日